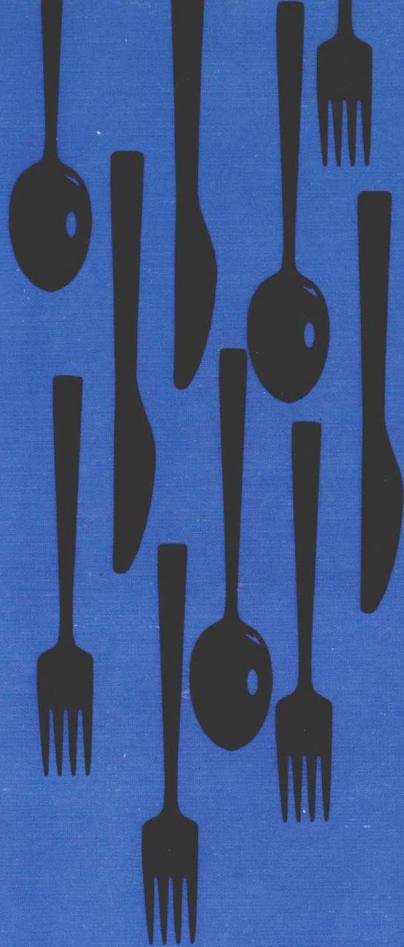


一条路通往无望和绝望。
另一条通往灭绝。
让我们祈祷
我们有智慧做出正确的选择。

—— 伍迪·艾伦

命运晚餐

HET
DINER



命运
HET
DINER
晚餐

[荷兰] 荷曼·柯赫 著
HERMAN KOCH
朱雁飞 译

Nederlands
letterenfonds
dutch foundation
for literature

The publishers gratefully acknowledge the support of the Dutch Foundation for Literature.
诚挚感谢荷兰翻译和创作基金会对本书的翻译资助。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09-2011-491 号

Herman Koch
HET DINER

Copyright © 2009 by Herman Koch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mbo Anthos Uitgevers,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命运晚餐/(荷)柯赫 著;朱雁飞 译.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1
ISBN 978-7-5321-4240-8

I. ①命… II. ①柯… ②朱… III. ①长篇小说—荷兰—现代 IV. ①I56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75346 号

特约策划:尹晓冬
责任编辑:刘晶晶
装帧设计:纸皮儿工作室·郭瑞

命运晚餐

[荷]荷曼·柯赫 著 朱雁飞 译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csbcm@publicl.sta.net.cn
网址:www.sb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宁波大港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7 插页 2 字数 150 千字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4240-8/I·3275 定价:22.00 元

好人艾迪：

快啊，丢一块钱。

粉先生：

唔一呼。我不给小费。

好人艾迪：

你啥意思，你不给小费？

粉先生：

不，我不相信这一套。

——昆汀·塔伦蒂诺《落水狗》

目录

开胃酒	1
前菜	27
主菜	65
餐后甜点	155
餐后酒	181
小费	205

开胃酒

我们要去餐厅用餐。至于是哪一家餐厅,我现在不会透露,否则,很可能在我们下次拜访时,餐厅就会人满为患,因为他们想瞧瞧我们是否又去那里用餐。是赛吉订的位,预订的事总是由他处理。这是一家需要提前三个月电话预订的餐厅——又或六至八个月?我也说不清了。我不是那种在三个月前就能知道自己在三个月后的某一天要在哪里用晚餐的类型,但是很显然,确实有这样的人存在,对他们而言这完全不是问题。我突然想到,如果几百年之后的历史学家想知道人类在二十一世纪初时是多么落后,那么他们只需要瞄一眼所谓的超高级餐厅的电脑,在那里面所有的细节都会有记录。假如说L先生上次已经做好准备花三个月的时间来等一张靠窗的桌子的话,那么现在他得花五个月的时间来等一张厕所边的小吧台。诸如此类的事在这样的餐厅被称为“客户资料维护”。

赛吉从不提前三个月订位。他是当天订的。这对他而言,正像他自己说的,是一种运动。有那么些餐厅,总是会为像赛吉·罗曼这样的人留位,而这家,我得说,就像众多其他餐厅一样,正是其中之一。也许在这整个国家根本找不到一家餐厅,它的服务生在电话里听到罗曼的名字时不会大吃一惊的。当然电话不会由他亲自来打,这样的事自然是交给他的秘书或最密切的同事处理。“别担心,”在我几天前跟他通电话时他这样安慰我,“那里的人都认识我,我来给咱们安排位子。”我只是随口问了问,我们是否需要再打次电话确认,万一没有位子的话我们要去哪里。电话那头的声调中即显出了一丝同情,我简直能清楚地看到他摇头的样子——一种运动。

对于有些事我今天真的毫无兴趣。比如当赛吉·罗曼像一位老主顾般接受餐

厅老板或主管的殷勤接待,然后由一名服务生将他领到靠花园一侧的最好的位子时,我真不愿意在场。而他却总是表现得似乎这一切都再正常不过,仿佛他的内心最深处一直就是一个普通人,一个身处众多普通人中感觉尤其良好的普通人。

因此我建议我们在餐厅碰面,而不是像他所提议的那样,先在拐角处的一家酒馆碰面,一家同样有很多普通人光顾的酒馆。我完全能想见那样的场景:赛吉·罗曼,作为一个普通人,脸上带着意味深长的微笑踏进酒馆,让普通人继续交谈,就当他不存在——对这样的场面,今夜的我无心欣赏。

餐厅离我们这儿只有几条街，所以我们想步行前去。这样一来，我们就路过了那家本要与赛吉碰头的酒馆。我搂着妻子的腰，她的手则搭在我的夹克下方。酒馆门口上方挂着的为他们所卖的桶装啤酒打的广告牌闪着温暖的红白色灯光。“我们来得太早了，”我说，“或者说得好听一些，如果我们现在就去餐厅的话，那我们就太过准时了。”

我太太，哦，或许我不该这样称呼她。她叫克莱儿。她的父母给她起名叫玛丽·克莱儿。但是不知何时起，克莱儿不想再叫一个听上去与女性杂志^①无异的名字，所以有时候我故意叫她玛丽来作弄她。但是我很少称她“我太太”——只是偶尔，在一些正式的场合，比如在这样的句子中，“我太太这会儿正巧不在电话旁。”“我太太十分确定她订了一间海景房。”

在好像今天这样的夜晚，我和克莱儿都会尽情地享受只有我们俩的时刻。就像这样，似乎所有的一切都是未定的，就连晚餐之约也只是一个误会，而我们就这样简简单单地两个人走在街上。如果让我定义幸福，那一定是：幸福本身就已足够，无需任何见证。“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托尔斯泰的《安娜·卡列尼娜》的开篇第一句这样写道。我最多可以再补充一句：不幸的家庭——尤其是那些不幸的夫妇——永远不可能独自应付不幸。他们需要的就是见证，人越多越好。不幸的人总是求援于社会，因为他们无法忍受沉寂——尤其是这种当他们独自一人时就会涌来的令人讨厌的沉寂。

① 此处指《嘉人 Marie Claire》杂志。

在酒馆里，当啤酒被呈上时，我与克莱儿含笑相视，彼此都明白接下来即将在罗曼夫妇的社交圈中度过这个夜晚。因此这一刻可能是今晚最美的一刻，之后只会越来越糟。

我其实根本没有兴趣在那家餐厅用餐，甚至毫无兴趣外出。接下来的约会对我而言简直就是折磨，而这个夜晚就是炼狱。一切的不幸从早上站在镜子前就开始了：我该穿什么？该不该剃须呢？对于这样的夜晚，一切早已确定：一条带窟窿与污渍的牛仔裤以及一件熨得笔挺的衬衣。如果你一天不剃须，那是你太懒；如果两天不剃，就不免会碰上这样的问题：这胡须是不是已经成为了新形象的一部分？如果是三天甚至更多天都不剃，那么人们便会认为你离彻底的不修边幅自暴自弃只有咫尺之遥了：“你一切都还好吗？是病了还是另有原因？”无论剃与不剃，你都会觉得不自在。剃须已然成为一种声明。如果有人某一天费心地去打理自己的胡须，那么那个夜晚对他一定相当重要——人们的这种想法完全可以被清楚地透视。也就是说，谁勤于剃须，谁在开场就已占据先机。

此外，克莱儿的存在也提醒着我，这是一个不同寻常的夜晚。克莱儿比我聪明。我这样说，并不是在假心假意地发表什么女权主义宣言或是想通过阿谀奉承来讨女性的欢心；我更不会贸然地断言女人“普遍地”比男人更聪明，或是更敏感、直觉更敏锐，又或者她们更加脚踏实地以及诸如此类的废话。这些话，放在日光下观察观察，便不难发现它们的传播者其实更多的是那些所谓的纤细敏感的男人们而非女人。

克莱儿确实比我聪明。我诚恳地坦白，我是花了不少时间才肯承认这一点的。在我们才开始相处的几年里，我就发现她绝对是聪明的，当然是通常程度上的聪明；说到底，就是跟我对一个女性的聪明程度的期待值完全相符。话说回来，如果是个愚蠢的女人，我怎么可能跟她维持超过一个月？无论如何，克莱儿的聪明程度至少足以让我和她维持超过一个月。而现在，过了近二十年，我们仍然在一起。

总之，克莱儿是比我聪明，这一点显见于以下之例：一天晚上，也是像今天这样的晚上，她一直问我的意见，到底该戴哪副耳环，到底该不该把头发束高。耳环之于女人大抵如同剃须之于男人：耳环越大，意味着这个夜晚越重要、越盛大。克莱儿拥有迎合各种时机的耳环。有人可能会说，在挑选衣服时是否犹豫不决，并不能直接

证明一个人聪明与否。但对此,我有不同看法:恰恰只有愚蠢的女人才会认为,事情她完全可以自己搞定。她会想:这种事男人懂什么?然后就会做出错误的决定。

有时我会试着去想象,当芭比问赛吉类似的问题时是怎样一番情景:她穿的礼服是否合适,她的头发是否太长,脚上的鞋子赛吉会觉得如何,鞋跟是不是太平或是太高?

但是不知何故,在这样的想象过程中总是会出现些不可名状的问题,让这种想象无法顺利完成。我仿佛听到赛吉说:“不,这恰到好处!”然而实际上他只是半心半意地答话,对此他并非真正感兴趣。再者,就算他的太太穿错了衣服,当她经过别人身边的时候,所有的男人们也还是会围着她转。反正穿什么都合适。她还想怎样?

再回到酒馆。这不是家什么流行酒馆,这里没有所谓的潮人——用米歇尔的话说就是“不够酷”。普通平民显然占了大多数,他们没有特别老或特别年轻,各色人混杂在一块儿,但总体来说都是普通人。其实所有的酒馆都应该如此。

这儿非常之热闹,但我们紧紧地挤在一起,挤在男厕门边。克莱儿一手执着酒杯,一手轻柔地挽着我的手腕。

“我不知道,”她说,“可是最近我总是觉得米歇尔有点儿古怪,也许不是古怪,但的确与平常不太一样,好像有所保留,你不觉得吗?”

米歇尔是我们的儿子,下周他就十六岁了。他是我们唯一的孩子。当初我们并没有打算只要一个孩子,可也不知是何时当我们想再要一个的时候已经太晚了。

“是吗?很可能吧。”我答道。

我不能看克莱儿的眼睛,因为我们彼此都太了解对方,如果我看着她,我的眼睛一定会出卖我。因此我装着环顾四周,又或者表现得正对那些普通人热闹的表演兴趣盎然。我庆幸自己坚持要在餐厅与罗曼一家碰面;不然,我想象着,他推开弹簧门,走进酒馆,脸上的一抹谄笑似乎在对人说:你们继续,不用理我。

“他没跟你讲什么吗?”克莱儿问道。“我只是想,你们也许会聊些他跟我聊的不一样的内容。也许聊点关于女孩的事?或者聊点他对你会比较容易开口的事?”

我们得向旁边挪一挪,因为男厕的门开了,因此我们移得更近了些。我能感觉到克莱儿和我的啤酒杯相碰。

“是不是跟女孩有关？”她又问道。

天哪，如果真是这样，我就无法忍住不去想了。关于一个女孩……哈，这倒是件好事，超级正常的青春期那点事儿。“今晚香塔尔/梅丽尔/罗斯能在这儿过夜吗？”“她们的父母知情吗？如果香塔尔/梅丽尔/罗斯的父母没有意见的话，我们当然也OK。只要你想到……只要你注意……呐，你知道的啦，就不需要我再提醒你了，对吧，米歇尔？”

我们家经常有女孩子出入，一个比一个漂亮，她们窝在沙发上或者餐桌旁，当我回到家的时候会礼貌地问候我：“您好，罗曼先生！”“你不需要用您来称呼我，我叫保罗。”然后她们就会叫我一声“保罗”，但只是唯一的一次，隔个几天她们又会称呼我“您”或者“罗曼先生”。

有一次我接到其中一个女孩的电话。在我问她要不要叫米歇尔来听电话的同时，我闭上眼睛，试着将电话另一头那女孩的声音（她很少报她的名字，而是开门见山就问，“米歇尔在吗？”）和她的脸对应起来。“不，真的不用了，罗曼先生。只是因为他的手机关机了，所以我试试看这个号码。”

有一回我走进房间时感觉我好像撞见他在做什么事。米歇尔和香塔尔还是梅丽尔又或是罗斯；也许他们并不如表面现象所示正天真无邪地看 MTV 频道的“精彩生活”；也许他们已经忙了一通，也许当他们听到我回来的声音就匆匆整好了衣衫和头发。一定有什么事，让米歇尔的脸通红——使人激动的事。至少我觉得是如此。

不过老实说，我对此真的一无所知。也许真的什么也没发生，那么多漂亮女孩大都是把我的儿子当成好朋友：一个可爱的、相当帅气的男孩，一个她们十分愿意与其一同现身舞会的男伴——一个可信的男孩，因为他不是那种一见到女孩就会立刻想到男女之事的类型。

“不，我不觉得是跟女孩子有关，”我直视着克莱儿说道。所有的一切如同本摊开的书——这真是不幸。但如果我继续逃避她的眼神，那么她就会肯定地知道确实有事——跟某个女孩有关，甚至更严重的事。

“我更相信是跟学校的事有关，”我说。“他刚刚通过考试周，我想他只是累了而已。我觉得他是低估了十年级考试的难度。”

这听上去可信吗？最重要的是：我的眼神是否可信？克莱儿的视线来回扫射，从我的右眼到左眼。然后她抬起一只手，整了整我的衬衣领；好像哪里不对劲，好像她还得更整整我的衣服，让我不至于在餐厅出丑。

她微笑着张开手指贴着我的胸前，在我的衬衫最高一粒纽扣开着的地方，我感受到了她的两个指尖触到了我赤裸的皮肤。

“也许是这样吧，”她说。“我只是觉得，我们俩都得小心他哪一天也许就什么都不跟我们说了。我是指我们不能就这样习惯于此。”

“当然不能了。但是人在他这个年纪有时候也会需要一定的隐私权。我们不必知道他所有的事，否则他可能会将秘密守得更紧。”

我看着克莱儿的眼睛。我的妻子，此刻我这样想着。有什么理由让我不称她为我的妻子呢？我的妻子——我伸出一只手搂住她的腰，把她拉向我——即使只是在今晚。我的妻子和我，我在脑子里说，我的妻子和我想要酒单。

“你笑什么呢？”克莱儿问，我的妻子问。我看了看我们的啤酒杯，我的已经空了，她的还有四分之三，一如往常。我的妻子总是比我喝得慢，也正因此如此我才爱她，也许在今天这样的夜晚比往常更多。

“没什么，我……我想到了我们。”

一切都那么快：这一刻我还在看着克莱儿，看着我的妻子，用深情的目光，或者至少是愉悦的表情，而在下一刻我却发觉眼前一片湿润。

无论如何，我都不能让她发现，因此我将脸埋入她的发间，把她搂得更紧，吸噬着一种味道：香波的味道，或者是香波和其他什么东西的味道，暖暖的——是幸福的味道，我想。

如果我一个小时前就在楼下等，等到是时候出发，而不是上楼进米歇尔的房间会怎样？

如果那样的话我们接下来的生活会是怎样？

如果那样的话，我在我妻子发间闻到的还会是幸福的味道吗？难道不会是如同此刻这般，只是一种对遥远过去的回忆——下一秒就会失去的东西的味道？

“米歇尔?”

房门开着,他不在。好吧,我坦白:我知道他不在。他在花园补他的自行车后胎。

我做出好像不知道的样子,假装认为他就在自己的房间里。

“米歇尔?”我敲敲半掩的门。克莱儿在卧室的衣柜里找着什么。还有不到一小时的时间我们就得出发去餐厅了。她还在犹豫到底该穿那条黑色的短裙搭黑色的靴子还是黑色的裤子配 DKNY 的运动鞋。马上她就会问我,“哪对耳环比较好?这对还是这对?”而我会告诉她,那对最小的最衬她,既能配裙子也能配裤子。

这时我已经在米歇尔的房间里了,我立刻就看到了我要找的东西。

我要特别强调的是,以前我从未做过这种事。每当米歇尔与人网聊时,我都会侧过身子,不去看屏幕上的文字。从我的身体语言他应该能够读出我并不想刺探什么或者偷偷地越过他的肩膀看他正在打的字。有时会从他的手机里发出好似排箫的声音,那是收到短信的提示音。他的手机经常随意地丢在某处,我不想否认,我的确有过很想去瞄一眼的冲动,尤其是在他恰好不在的时候。“是谁给他发的短信呢?他或她写了点什么呢?”有一次真的就发生了,我拿了米歇尔的手机掂在手里,我知道他一定是把手机忘了,而且要一个小时之后才会做完运动回来——那还是他的旧手机,一款不是滑盖的索尼爱立信。“一条新信息”出现在显示屏的短信图标下面,还有一个信封图样。“我不知道我当时是怎么了,但是在我还没反应过来前我就已经拿了你的手机读了你的短信。”也许他永远都不会注意到,也许又会。他不会说什么,但是他会怀疑他的母亲:这是一个很小的裂缝,随着时间的推移很可能会演变成

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而我们幸福的家庭生活也将不再。

只有几步路就能到他靠窗的书桌前。只要我弯下腰,就能看到他在楼下的花园里、厨房门前的露台上补车胎——倘若米歇尔往上瞧一瞧,就会看见他的父亲在他的房间的窗边。

我迅速抓起书桌上他的手机,一款崭新的三星,推上滑盖。我不知道他的开机密码,如果它是关掉了的话,那我就不会有任何机会。然而很幸运它没有,在显示屏上立刻出现了一张模糊的照片,照片中是耐克的标记,很可能是从他自己的衣服上拍下来的:从他的鞋子或者是他一直都戴着的那顶黑色的便帽,哪怕是在高温的夏天,就连在家也戴着,一直低到眼睛且遮住他的脸。

我匆匆地在主菜单中找寻,它的菜单大体上与我的手机相同,都是三星,只不过是半年前的型号,因此已经完完全全过时了。我点击了“我的文档”,然后又点了“视频”。查找过程比我想象得要快。

我看看着,发觉我的头脑渐渐冷了下来。这是一种当人吃下一大块冰或极贪婪地喝下一份冰饮之后感觉到的冷。

是一种让人感到从里面疼出来的冷。

我又看了一遍并继续看下去:我看到的还有更多,但是究竟有多少,我没法这么快看完。

“爸爸?”

米歇尔的声音从下面传过来,但我已经听到他正在上楼。于是我很快地将手机的滑盖合上并把它放回书桌上。

我已经没有时间快速钻进卧室从衣柜取出一件衬衫或西装并站到镜子前。我能做的只有尽量保持放松,自自然然地从米歇尔的房间走出来——好像我要找什么东西。

好像我要找他。

“爸爸。”他已经站在了楼梯的平台,眼睛从我身边撇过向他房间里看去。他戴着耐克帽,黑色的 iPod nano 在他胸前的一根带子上晃动着,耳机松松地绕在脖子上。这点真得由着他。他并不追求地位的象征,几星期后就已经将这白色的入耳式

耳机换成了一个简单的动圈式耳机，因为后者的音质更好些。

幸福的家庭彼此相似，这个念头今晚第一次在我脑海中闪现。

“我在找……”我开始说，“我刚刚问自己，你躲到哪儿去了。”

米歇尔出生的时候差点夭折。我还是会时常禁不住想起经剖腹产取出后放在保育箱里的那个小小的发青的皱缩的身体：他的存在，远胜于一份礼物，本身就是一种幸福。

“我在补车胎，”他说。“我想问你知不知道我们家是否还有气门。”

“气门，”我重复道。我是从不自己补胎的人，也从没想过要自己来补。可是我的儿子却要违心地相信他父亲的另一版本，一个知道气门在哪的版本。

“你在这楼上做什么呢？”他突然问道，“你说你找我，什么事？”

我看着他，看着他帽檐下边明亮的双眼，这双诚实的眼睛，这双我一直都认为在我们的幸福生活中扮演着并非微不足道的角色的眼睛。

“没什么，”我回答说，“就是找你。”